

泉州市教育局

关于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市直中小学：

根据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、文明办等6部门《关于组织参与全省、全市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及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各校择优推荐1个人选，于4月20日前将《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表》（一式二份）、1500字事迹材料、500字事迹简介，并附近三个月1寸免冠红底照片1张、近一年活动照片3-5张（数码相片2-3 MB，印证事迹材料），报送市教育局思政科。

各校要严格把关，如被举报并经查属实的，将取消参评资格，被取消的名额不予递补。

联系电话：22755882，邮箱：szk@qzedu.cn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2022年4月17日